

古典學集刊

第一輯

石立善 主編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古典學集刊

第一輯

石立善 主編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古典學集刊. 第1輯 / 石立善主編. -- 上海 :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5617-9836-2

I. ①古… II. ①石… III. ①文史哲—中國—叢刊
IV. ①C55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資料核字(2012)第185224號

古典學集刊·第一輯

主 編 石立善
特約編輯 黃曙輝
項目編輯 龐 堅
封面題簽 柯小剛
裝幀設計 崔 楚

出版發行 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號 郵編 200062
網 址 www.ecnupress.com.cn
電 話 021-60821666 行政傳真 021-62572105
客服電話 021-62865537
門市(郵購)電話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3663號華東師範大學校內先鋒路口
網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蘇州工業園區美柯樂製版印務有限公司
開 本 787×1092 16開
印 張 41
字 數 646千字
版 次 2015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5月第1次
書 號 ISBN 978-7-5617-9836-2/Z·044
定 價 128.00元

出 版 人 王 焰

(如發現本版圖書有印訂品質問題,請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調換或電話021-62865537聯繫)

編委會 (以姓氏拼音爲序)

- | | |
|------|-------------------|
| 陳鴻森 | (臺灣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 |
| 陳 贇 | (華東師範大學哲學系) |
| 傅 傑 | (復旦大學中文系) |
| 高田時雄 | (日本京都大學人文科學研究所) |
| 黃俊傑 | (臺灣大學人文社會高等研究院) |
| 姜錫東 | (河北大學宋史研究中心暨歷史學院) |
| 李四龍 | (北京大學哲學系) |
| 劉小楓 | (中國人民大學文學院) |
| 林慶彰 | (臺灣中研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
| 彭 林 | (清華大學歷史系) |
| 喬秀岩 | (北京大學歷史系) |
| 石立善 | (上海師範大學哲學學院) |
| 許建平 | (浙江大學古籍研究所) |
| 徐興無 | (南京大學文學院) |
| 虞萬里 | (上海交通大學歷史系) |
| 張伯偉 | (南京大學文學院) |

主 編	石立善
策 劃	黃曙輝

《古典學集刊》稿約

一、本刊為古典學研究的專業學術刊物，惟學術水準是求，凡賜稿不拘篇幅長短，不問職稱資歷。

二、本刊要求稿件須為首次發表的原創漢語論文，酌情刊登札記、書評、譯文及學術動態。

三、本刊實施國際通行的匿名評審制度，稿件一律須經兩名相關領域的專家審稿，以作取捨，確保公平公正。凡通過評審的稿件，刊發日期由本刊編委會決定。刊發後，版權歸本刊所有。

四、賜稿之時，本刊即視該稿為作者原創稿件，且未曾一稿兩投或多投，作者自負文責。

五、賜稿字體使用規範繁體字（文中必須使用的俗體字、異體字除外），橫排書寫，當頁腳注，文末須標明來稿字數。請以 A4 型紙單面打印，並附 WORD 電子文本。

六、賜稿須注明作者真實姓名、工作單位（或就讀學校）、職稱、郵政編碼、通訊地址、電子信箱、電話號碼，以便聯絡。

七、賜稿請遵循本刊所規定以下格式：

（1）稿件由標題名、作者名、內容提要（三百字以內）、關鍵詞（六個以內）、標注（注明科研項目來源、名稱與編號）、正文、作者簡介構成。

（2）注釋採用當頁腳註，注釋號碼用阿拉伯數字①②③④⑤⑥表示。

（3）引用古籍，首次出注須注明著者或編者、書名、篇名或章名、卷數、叢書名、版本、刊刻年、頁碼。再次引用時，可省去叢書名、版本、刊刻年。

（4）引用今人論著，首次出注須注明著者或編者、篇名、書名或雜誌名、出版機構、出版年月、頁碼。再次引用時，可省去出版機構、出版年月。

（5）引用西文、日文、韓文等論著，須依照各國學術慣例。

（6）中國及東亞國家古代帝王年號，首次出現須括注公元紀年。首次提及外國人名，若用漢譯，須附外文原名。年號、古籍卷數用中文數字，其他雜誌等卷、輯、期、號等均用阿拉伯數字表示。

八、本刊限於人手，賜稿概不退還，請賜稿者自留底稿。稿件採用與否，自收稿起三個月內奉聞。

九、本刊無稿酬，稿件一經刊用，即奉寄樣刊。

十、稿件務請用紙版、電子版兩種形式賜下。電子版請同時投給本刊兩個電子郵箱，以免遺漏。投稿地址、電子郵箱如下：

聯繫人：石立善

郵政編碼：200234

地址：中國上海市徐匯區桂林路 100 號 上海師範大學哲學學院

E-mail: shilishan@aliyun.com

gudianxue2015@163.com

發刊詞

西方古典學有一定的研究對象，所謂古典是指古希臘、古羅馬的文學作品，研究這些文學作品的學問，稱為古典學。中國也有古典，但研究對象如何？有人以為凡是中國古代的典籍，都可稱為古典；有人以為專指儒家的十三經；有人說是指儒家十三經、先秦諸子、佛家和道家的典籍，各說各話，尚未有共識。

這些古典的研究，儘管著作幾乎已車載斗量，一般仍稱為“國學”或“經學”，很少人把它稱為中國古典學。國學的名稱，為日本學者所提出，有太多民族主義的色彩。經學一般都用來稱呼儒家所傳的十三部典籍，範圍較窄，且偏重人文社會方面的論述。兩者都不能用來涵蓋中國的古典。那麼中國的古典是什麼？如從學科分類的體系來看，儒家十三經以外，先秦諸子的著作、佛道的原典，都應該列入。讀了這些經典，才能全面了解中國學術與傳統文化的內涵。

中國古典學的內涵既是那麼豐富，學者只能從最切要的部分入手，即以儒家十三經為基礎，兼及先秦諸子、佛道經典的研究。如從儒家經典的角度來看，能發表研究成果的刊物並不多，今日兩岸刊物合計十餘種，一年間所能發表的論文也不過百餘篇而已，顯然不能滿足廣大學人的需求。

上海師範大學哲學學院的石立善教授，致力於中國古典學積年，有感於斯學有待重整光大，古典文明精神需要承繼發揚，專門登載古典學研究論文的刊物還有所不足，乃決心創刊《古典學集刊》，提供更開放、更廣闊、更統合的學術園地，讓學界朋友作為學術交流的平台。為了對經典的某些重要問題，作深入的討論，兼整合各方意見，本刊每期皆設有專輯與專題，或邀請對此一問題卓有研究的專家發表高見，或向學界公開徵求意見，以能達成預期的目標為原則。本刊設立的其他欄目甚多，只要是討論古代經典及其注疏，或是相關問題的論文，皆無任歡迎。

《古典學集刊》是愛好中國古典學人士的根本和共同資產，希望大家一起來灌溉它、照顧它，必然有結出碩果的一天。

2015年4月8日林慶彰誌於台灣中研院中國文哲研究所

目 錄

發刊詞	林慶彰 1
-----------	-------

《詩經》學專輯

《詩·衛風·旄丘》“流離”探析——兼談《上博八·鷓鴣》	季旭昇 1
《毛詩箋》在鄭學中的意義	[日]池田秀三 著 洪春音 譯 13
漢人《詩經》自然興象說發微	許子濱 35
敦煌《詩經》卷子經字異文疑辨	洪國樑 73
德國柏林舊藏吐魯番出土唐寫本《毛詩正義》殘葉考	石立善 108
慧琳《一切經音義》引《詩》考	許建平 124
《七經孟子考文》中《詩經》寫本研究的再認識	王曉平 203
惠棟的三家《詩》研究	張素卿 219
《詩經·麟之趾》匯通	劉毓慶 張小敏 240
《詩經》辭典述評——兼論古籍辭典的編纂	李雄溪 252

經學與經學史

論“士斲本”與“士首之”及相關問題	單周堯 264
由《洪範》“作福作威”推論西周彝倫	顧濤 273
從簡帛《五行》篇到《孟子》——一段重要學術思想史的追蹤	常森 283
五嶽與三公——經學與漢代的山嶽祭祀	徐興無 321
鄭學第一原理	[日]喬秀岩 349
謝莊《春秋左氏經傳圖》	[日]南澤良彥 著 簡亦精 譯 368
唐寫本《舜典釋文》王肅注考論(上)	錢宗武 程興麗 382
從《五經正義》旁采舊注看“疏不破注”之立論偏頗	王卯根 449
《日本國見在書目錄》中所著錄之《春秋公羊解微》	[日]古勝隆一 477
日本易學中的禁忌——以禁忌對明經博士家清原家的影響 為考察中心	[日]水上雅晴 487

論《五禮通考》對阮刻本《周禮注疏》的校勘價值	王鏐 511
從《爾雅注疏》看中華書局影印本和南昌府本的差異	方向東 518
論孫詒讓對“官聯”的詮釋	徐到穩 534

諸子·佛道典籍

新發現“王逸《文子》注”佚文及其考辨	蘇芃 545
王弼《老子注》“造形”訓解	李若暉 549
現存《壇經》的祖本及其演變	侯沖 554

文獻輯佚·札記

孫星衍遺文續補	陳鴻森 568
《淮南萬畢術》輯證	蕭旭 589
庾蔚之禮學著作考證與輯佚	張帥 丁鼎 620
《子之弄鳥尊》應稱《子延弄鳥尊》	何家興 642

編後記	石立善 645
-----------	---------

《詩·衛風·旄丘》“流離”探析 ——兼談《上博八·鶉鷃》

季旭昇

內容提要 本文提出《毛詩·衛風·旄丘》“流離”一詞的檢討。傳統以爲“流離”即“鶉鷃”，少美而長醜。從宋代開始，王安石、朱熹以“流離”爲“漂散”，其後學者多有從之者。本文從詩義探討指出，《旄丘》全篇都是呼告衛人，如果只有“流離之子”一句指黎人，全詩的敘述角度會變得很奇怪。再從“流離”詞義史來探討，“流離”釋爲漂散之類的意義，目前最早見於桓寬《鹽鐵論·地廣篇》。因此，“流離”仍以釋爲鳥名最爲妥當。最後，引《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八）》有《婁（鶉）栗（鷃）篇》，證明戰國時確實有鶉鷃鳥之稱，而且是做爲比興的素材，自有其供人反省之特點。

關鍵詞 旄丘；流離；鶉鷃；梟；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八）；婁栗

旄丘之葛兮，何誕之節兮！叔兮伯兮，何多日也？

何其處也？必有與也！何其久也？必有以也！

狐裘蒙戎，匪車不東。叔兮伯兮，靡所與同。

瑣兮尾兮，流離之子。叔兮伯兮，裒如充耳。

——《邶風·旄丘》^①

毛詩序：

《旄丘》，責衛伯也。狄人迫逐黎侯，黎侯寓于衛，衛不能脩方伯連率之職，黎之臣子以責於衛也。

^① 參中研院史語所漢籍電子文獻漢籍全文資料庫(<http://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重刊宋本毛詩注疏附校勘記/國風/邶柏舟詒訓傳第三/附釋音毛詩注疏卷第二·二之二·七/旄丘。以下《毛詩注疏》的內容均引自本資料庫，不再加註。

鄭箋：

衛康叔之封爵稱侯，今日伯者，時爲州伯也。周之制，使伯佐牧，《春秋傳》曰“五侯九伯”，侯爲牧也。

《旄丘》是一首黎侯失國，寓居於衛，衛伯不能盡力幫助黎侯復國，黎侯的臣子因而心生怨懟，寫下了這首詩。雖然三家《詩》可能有不同的解釋，但是後世大部分的學者都接受毛《詩》的說法。

爲了簡單地疏通詩意，我們先用白話把本詩敘述如下：

旄丘的葛草啊，節間爲什麼長得這麼濶（就像衛人跟我們，爲什麼顯得這麼疏遠啊）^①？衛國的執政大臣們，爲什麼這麼久還不來幫我們復國啊！

我們爲什麼會在衛國這兒寓居？因爲衛伯有仁義之道啊！衛國的執政大臣們爲什麼這麼久還不來幫我們復國呢？一定有原因吧。衛國的執政大臣們穿的狐裘蒙戎雜亂，就像你們現在的行爲昏亂不明；你們的車子怎麼還不向東到黎侯寓居處？衛國的執政大臣們，不肯發揮救患恤同之心來幫我們啊！

流離鳥的小鳥小時候長得很好，長大了卻變得很醜（就像衛人剛開始對我們很好，後來卻對我們不聞不問）^②；衛國的執政大臣們只會穿著盛服，佩著充耳（，卻對我們不聞不問）！

最後這一章，毛傳的注解如下：

瑣尾，少好之貌。流離，鳥也。少好長醜，始而愉樂，終以微弱。

這個解釋，宋代以前學者少有異議。到了宋代，開始有不同的說法出

① 本句採用鄭箋之說。鄭箋云：“土氣緩則葛生闊節。興者，喻此時衛伯不恤其職，故其臣於君事亦疏廢也。”

② 本句也是採用鄭箋之說。鄭箋云：“衛之諸臣，初有小善，終無成功，似流離也。”

現了，《呂氏家塾讀詩記》說：

〔王氏曰〕：瑣，細也。尾，末也。黎侯之臣子，流離失職，故瑣尾也。○〔鄭氏曰〕：充耳，塞耳也。言衛之諸臣顏色衰然如見塞耳，無聞知也。人之耳聾，恒多笑而已。○〔朱氏曰〕：言黎之君臣，流離瑣尾，若此其可憐也。而衛之諸臣，衰然如塞耳無聞，何哉？至是然後盡其詞焉。流離患難之餘，而其言之有序而不迫如此，其人亦可知矣。^①

《呂氏家塾讀詩記》所引王氏雖沒有明白地說“流離”是“漂散”，但是直接釋“黎侯之臣子，流離失職”，顯然是把“流離”釋為鳥名，其義當為“流離失散”。而《呂氏家塾讀詩記》所引臨川王氏在朱熹《詩集傳》之前，可見最早提出“流離”不是鳥名之說的人應該是臨川王氏，前人已指出這兒的臨川王氏當即王安石^②。

《詩集傳》繼承王安石之說，於本詩第四章注云：

瑣，細。尾，末也。流離，漂散也。衰，多笑貌。充耳，塞耳也。耳聾之人恒多笑。○言黎之君臣，流離瑣尾，若此其可憐也。而衛之諸臣，衰然如塞耳無聞，何哉？至是然後盡其詞焉。流離患難之餘，而其言之有序而不迫如此，其人亦可知矣。^③

王安石、朱熹為什麼不用毛傳之說，而要把“流離”釋為“流散”、“漂散”？並沒有說明理由，想來應該是從玩味詩文所得吧！不過，王安石“流離之子”是指“黎侯之臣子”；朱熹則是指“黎之君臣”，二說稍有不同。

此說提出後，贊成者不乏其人，如宋嚴粲《詩緝》釋“流離之子”云：

流移他處，離去本國也。^④

① 呂祖謙《呂氏家塾讀詩記》（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1983），79～80頁。

② 如胡承珙《毛詩後箋》。

③ 朱熹《詩集傳》（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0），23頁。

④ 嚴粲《詩緝》（臺北：廣文書局，1960），卷四葉十。

一向批朱熹《詩集傳》不遺餘力的姚際恒《詩經通論》接受了“瑣尾”的解釋，但對“流離”，則持依違的態度：

“瑣尾”，細微意。“流離”，毛傳謂鳥。若以“流離”為漂散意，則“之子”二字似鮮著落；而《釋鳥》但有鷓鴣，無流離，未詳。“裒”，當從毛傳，謂盛服貌。漢武帝制策曰“今子大夫裒然為舉首”，師古註曰：“裒然，盛服貌。”鄭氏謂“笑貌”，謬。^①

清王夫之《詩經稗疏》接受釋“瑣尾”為“卑末”；“流離”，則贊成《草木疏》釋為梟：

《鹽鐵論》註云：“梟，流離也。關西人謂梟為流離。”陸璣疏云：“張奐言：鷓鴣食母。”蓋土梟也。梟鳥之醜，自小已然，不待其長。毛傳言其“少好長醜”，非也。梟夜則攫，晝則為衆鳥所逐，竄伏茫昧，無所容身，故曰“瑣尾”，言其卑末伏竄之象，以比黎侯之迫逐于狄人無所容身。以六義言之，比也。

近人贊成王安石說者頗多，如屈萬里《詩經釋義》、裴普賢《詩經研究與欣賞》、陳子展《詩經直解》、余培林師《詩經正詁》等^②。吳宏一《白話詩經》則依違於二者之間：

“瑣兮尾兮，流離之子”，是說衛國君，不知什麼原因，非常猥瑣卑微，就像“流離之子”。流離，就是鷓鴣，像黃鶯一類的鳥。毛《傳》說：“流離，鳥也，少好長醜，始而愉樂，終以微弱。”鄭玄《箋》云：“衛之諸臣，初有小善，終無成功，似流離也。”衛國能夠接納黎國君臣的寄寓，卻不能協助黎國驅逐狄人，因此詩人比之為流離。近人採朱熹之說，對“流離”一詞，多直尋字面而摒棄舊注，以為流離就是漂流四散。因

^① 姚際恒《詩經通論》（臺北：廣文書局，1971年再版），62頁。

^② 屈萬里《詩經釋義》（臺北：華岡出版部，1974），28頁；裴普賢《詩經欣賞與研究》（臺北：三民書局，1987），187頁；陳子展《詩經直解》（臺北：書林出版有限公司，1992），112頁；余培林《詩經正詁》（臺北：三民書局，1993），111頁。

而“流離之子”成為自傷之詞，指黎國君臣的流寓而言。這種說法，可備一說。^①

當然，也有不少反對王、朱之說的，如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引《說文》為旁證，釋“流離”為“鶉鷃”，反對釋為“梟”：

流離二字雙聲，《爾雅》“鳥少美長醜為鶉鷃。”郭注：“鶉鷃，猶留離，詩所謂流離之子。”《說文》作“鶉離”，次於“ ”之後，為鳥之始小終大者^②，故與鶉離少美長醜者連類而及。留離轉為栗留、倉庚，老而無毛則呼為黃栗留是也。詩以鳥之少美長醜喻衛臣之始有小善，終無成功，非遂比之梟鳥不孝。陸璣以流離為梟，失之。^③

以上各家，無論贊成舊說，或接受王朱之說，都沒有提出具體而足以說服人的理由。高本漢《詩經注釋》從聲韻訓詁的角度去分析，以為朱熹沒有充分的理由：

一〇六 瑣兮尾兮

A 毛傳：瑣尾，少好之貌；所以：多麼年輕美麗。這是指“流離”鳥的小鳥，根據爾雅而來。那麼，這裡的“尾”字就是“媿”的簡體。“媿” * m_i wər / njw_ɛ i / wei 的意義是美好，見陳風防有鵲巢韓詩。“媿” * m_i wər 和“美” * m_ɛ wər / mjwi / mei 語源相同。

B 朱熹：尾，末也（屑末）。那麼這一句是：哦，瑣瑣屑屑的。如果“尾”是代表同音“微” * m_i wər / mjw_ɛ i / mei（如論語公冶長的“微生高”在戰國策燕策作“尾生高”），這是可能的。

朱熹這個解釋，完全建立在他對下文“流離”的解釋，而那個解釋是靠不住的。

① 吳宏一《白話詩經（一）》（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3），237頁。

② “始小終大”，見段注本《說文解字》引《詩·小毖》毛傳，廣文書局版《毛詩傳箋通釋》誤植為“始小始大”，當正。

③ 馬瑞辰《毛詩傳箋通釋》（臺北：廣文書局，1971），45頁。

一〇七 流離之子

A 毛傳：流離，鳥也。釋文：本作“鷓離”（據說文）；魯詩（爾雅郭璞注引）作“留離”；爾雅作“鷓鴣”。“流”是“留，鷓”的假借字。所以這句是：流離鳥的孩子。

B 朱熹：流離，漂散也；所以：流離失所的孩子。

朱熹沒有充分的理由，和所有古來的說法（毛傳，魯詩，爾雅，說文）背道而馳。^①

高本漢的分析，非常踏實，通假的語音關係、相關的書證，他都說得很清楚。但是，他的論證還存在著一些問題，他說朱熹釋“尾”為“末”是可能的，但是，這個解釋“完全建立在他對下文“流離”的解釋，而那個解釋是靠不住的”，朱熹“流離”的解釋所以靠不住，原因卻只是“和所有古來的說法背道而馳”！“和所有古來的說法背道而馳”不是一個學術性的理由，“和所有古來的說法背道而馳”的看法也有正確可靠的，因此，我們應該用比較實際的分析去探討何說為是。

要解決“流離之子”，必需先解決上一章的“狐裘蒙戎，匪車不東”，這兩句話，歷代異說也很多。毛傳云：

大夫狐蒼裘，蒙戎以言亂也。不東，言不來東也。

鄭玄箋云：

刺衛諸臣形貌蒙戎然，但為昏亂之行，女非有戎車乎？何不來東迎我君而復之？黎國在衛西，今所寓在衛東。

毛鄭的解釋是說得通的（除了鄭箋把“匪”釋成“非”較為不妥外。“匪”應讀為“彼”），可是，朱熹《詩集傳》有不同的看法：

賦也。大夫狐蒼裘。蒙戎，亂貌，言弊也。○又自言客久而裘弊

^① 高本漢《詩經注釋》（中華叢書編審委員會，1960），100頁。

矣。豈我之車不東告於女乎？但叔兮不與我同心，雖往告之而不肯來耳。至是始微諷切之。或曰：狐裘蒙戎，指衛大夫而譏其憤亂之意。匪車不東，言非其車不肯東來救我也，但其人不肯與俱來耳。今按黎國在衛西，前說近是。^①

黎國在衛西，狄人迫侵，黎侯寓於衛東（據鄭箋），則“匪車不東”，只能是衛人的車由西向東，才能到黎的寄寓之地。黎君黎臣的車向東，則不可能到衛。因此，朱熹《詩集傳》釋本句是很難成立的，“匪車不東”只能是衛人的動作。

通觀全詩，前三章都是指稱衛人，第四章後二句也是指稱衛人，那麼如果只有第四章前二句“瑣兮尾兮，流離之子”指黎人，則全詩的文氣變得相當突兀，這就是姚際恒《詩經通論》說的“若以‘流離’為漂散意，則‘之子’二字似鮮著落”，我們不妨表解如下：

旄丘之葛兮，何誕之節兮！	興衛人	叔兮伯兮，何多日也？	稱衛人
何其處也？必有與也！	稱衛人	何其久也？必有以也！	稱衛人
狐裘蒙戎，匪車不東。	稱衛人	叔兮伯兮，靡所與同。	稱衛人
瑣兮尾兮，流離之子。	？	叔兮伯兮，裒如充耳。	稱衛人

首章的“旄丘之葛兮，何誕之節兮”，以葛節的疏誕比興衛人的冷淡。中間二章應為賦體，怨衛人不肯助黎復國。第四章的“瑣兮尾兮，流離之子”，以鶉鷩鳥的“少美長醜”比喻衛人的“初有小善，終無成功”，與第一章相呼應，應該是比較理想的詮釋。

黎的歷史相當複雜，也還有不少難以明瞭的地方（詳後述），《詩經·衛風》的《式微》和《旄丘》是密切相關的材料，在《旄丘》之前的《式微》，原文如下：

式微式微。胡不歸。微君之故。胡爲乎中露。

① 朱熹《詩集傳》（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70），23頁。

式微式微。胡不歸。微君之躬。胡爲乎泥中。^①

毛序：

《式微》，黎侯寓于衛，其臣勸以歸也。

鄭箋：

寓，寄也。黎侯爲狄人所逐，棄其國而寄於衛，衛處之以二邑，因安之，可以歸而不歸，故其臣勸之。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整理黎國相關史事，相當詳細。其要如下：黎，或作𪔐、𪔑、鄴、犁、薊、耆、飢、隰，殷諸侯國，文王曾伐耆^②；武王伐紂，封於黎（地在今山西），周桓王時迫於狄，嘗失國，寓於衛，故衛亦有黎。後更復國，至魯宣公之世，赤狄乃奪其地。^③

兩首詩的作者都是黎臣，詩中充滿復國的意志，如果稱自己爲“漂散之子”，似乎消沈了些。再說，“子”有幾個意義，一是“子女之子”，如《周南·螽斯》“宜爾子孫振振兮”；二是尊稱，如《周南·樛木》“樂只君子，福履綏之”；三是泛稱，如《周南·桃夭》“之子于歸”。“流離之子”如採王安石、朱熹之說，釋爲“黎君、臣”，即“我們這些流離失所的人”，看似很好，不過，即使是泛稱，也很少有人稱自己爲“子”的。如果把範圍縮小一點，看成黎臣指黎君，也不太適合，因爲單稱“子”，在《詩經》中很難透顯出尊稱的意味。

① 據中研院史語所漢籍電子文獻漢籍全文資料庫(<http://hanchi.ihp.sinica.edu.tw/ihp/hanji.htm>)，重刊宋本十三經注疏附校勘記/重刊宋本毛詩注疏附校勘記/國風/邶柏舟詁訓傳第三/附釋音毛詩注疏卷第二 二之二 七/式微。以下引《式微》之序、箋等均出於此，不再加注。

② 見《尚書·西伯勘黎》，舊注以爲文王伐耆。《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一)·耆夜》云：“武王八年征伐邠，大勘之”。說者或以爲舊說謂文王伐耆有誤，當爲武王伐耆；或以爲文王、武王均曾伐耆。拙作同意後說，見《清華簡(一)·耆夜》研究，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與辦“第三屆古文字與古代史國際學術研討會”，2011.3.25～27。

③ 陳槃《春秋大事表列國爵姓及存滅表譌異》(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775～791頁。